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促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本公司及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要約或招攬或其組成部分。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證券不一定會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登記，或在不受有關規定所限的交易中進行除外。證券概不會且目前不擬於美國提呈公開發售。目前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作為離岸交易在美國境外而發售及出售。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現預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公開發售包銷商)可透過發出書面通知終止根據公開發售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 發售股份數目：： 400,000,000股股份
配售股份數目：： 280,000,000股股份（經重新分配後
調整），包括180,000,000股新股份及
100,000,000股銷售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120,000,000股股份
（經重新分配後調整）
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0.15港元，不包括1%經
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8013

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平安證券有限公司
Ping An Securities Limited

 **鼎成證券有限公司**
Gransing Securities Co., Limited